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文件

中建证发〔2021〕653号

签发人：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自控”或“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签订了辅导协议，

中信建投证券受聘担任科达自控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科达自控的辅导机构，已于2021年1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山西证监局”）报送相关辅导备案材料，并于2021年2月3日收到山西证监局《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受理函》（编号：2021002号），辅导日期自2021年2月1日开始计算。中信建投证券已完成了对科达自控的辅导工作，现就辅导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阶段尽职调查和辅导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辅导时间

中信建投证券对科达自控的辅导期间为2021年2月1日至本辅导工作总结报告签署日。

（二）辅导机构及辅导人员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指派刘劭谦、邓再强、孙贝洋、周红鑫、王波、林天和龙标东组成科达自控项目辅导工作小组，孙贝洋担任组长。

中信建投证券邀请了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参与了辅导工作。

（三）接受辅导人员

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科达自控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

中信建投证券协同律师、会计师对公司财务、业务、法律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通过收集公司有关资料、访谈公司主要人员、调取银行流水、函证及走访客户和供应商等多种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业务经营、公司治理情况，并梳理了公司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对各项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五）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1、辅导的主要内容

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对科达自控进行了全面的辅导，主要如下：

（1）核查科达自控在公司设立、增资扩股、股权转让、整体改制、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合法性和有效性，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核查督导科达自控按规定妥善处理商标、专利、

土地、房屋等法律权属问题。

(3) 对科达自控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培训，使其理解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发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4) 督导科达自控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建立符合证监会要求的法人治理并实现规范运行。

(5) 核查和督导科达自控实现独立运营，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事、财务、机构，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6) 规范科达自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7) 督促科达自控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8) 依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科达自控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9) 督促科达自控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的

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和其他投资项目规划。

(10)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辅导事项。

2、辅导的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采取多种灵活有效的辅导方式，包括集中授课、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及专题讨论会、案例分析等，具体如下：

(1) 集中授课

为使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系统掌握证券市场基本情况、《公司法》、《证券法》等政策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指引相关内容，辅导人员组织了六次集中培训，培训内容为《资本市场动态及新政解读》、《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公司及董监高的信息披露义务》、《新证券法实施对董监高及相关股东影响梳理》、《精选层相关法律法规》、《IPO审核现状及案例分析》、《精选层申报财务问题》、《软件企业上市被否原因分析》以及辅导验收模拟法规测试等培训，总培训时长不低于20个小时。

(2) 组织自学

除集中授课外，辅导机构向辅导对象提供了证券市场相

关法律法规文件，组织辅导对象开展自学活动。

(3) 专题讨论及问题整改

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与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讨论，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专题讨论会，对相关问题进行讨论及分析，提出问题解决措施，督促公司进行落实整改。

(4) 其他必要的辅导方式

除上述方式外，辅导机构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通过其他必要的辅导方式进行辅导。

3、辅导计划执行情况

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按照辅导计划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辅导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辅导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六) 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及辅导对象均履行了辅导协议规定的应承担的义务，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目前尚存在的主要问题

科达自控目前不存在重大问题，不存在影响发行申报的实质性障碍。

三、公司的配合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对象有关人员对于辅导工作重要性形成了深刻认识，能够认真履行辅导协议规定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开展工作。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辅导期，辅导人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山西证监局辅导备案办事指南（2020年3月修订）》以及辅导协议等有关规定、要求和约定，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履行了辅导人员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使本次辅导工作取得较好的效果。

五、公司对保荐机构辅导工作的评价及意见

科达自控对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工作评价如下：“中信建投证券辅导期间对公司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对科达自控规范运作给予了认真指导，对公司当前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提出了解决方案。中信建投证券辅导人员严格遵循与科达自控签订的《辅导协议》，勤勉、尽责和审慎地履行了辅导职责。公司将在后续辅导期间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辅导人员签字: 邓再强

邓再强

刘劭谦

刘劭谦

孙贝洋

孙贝洋

周红鑫

周红鑫

林天

林天

龙标东

龙标东

王波

王波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1日

(联系人: 孙贝洋 1372862874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1年5月21日印发
